

王志东 著

唐代社会生活

下卷



团结文化出版公司

日觀東南壯
酒闌馬放
閑野南山
王士禛
寒



唐代社会生活

(下 卷)

王志东 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前 言

本卷侧重介绍唐代爱情生活。

隋朝末年,大贵族李渊率领儿子李建成、李世民等人从太原起兵反隋,经过多年的辛苦征战,终于推翻隋朝,荡平群雄,于公元618年在长安建立了大唐王朝。从此,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又翻开了新的一页。

作为中国封建社会发展的高峰,唐代的成就是多方面的。无论在政治上还是在经济上、文化上,可以说,唐代所取得的成就都达到了封建社会一定的高度。作为社会生活的一个方面,唐代的爱情生活也是独具特色的。

从总体上说,唐代爱情生活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一、意识的开放性。在中国古代,爱情与婚姻本来是一个同义词。家庭以外的爱情一般被认为不合乎道德规范。为此,无论统治阶级还是人们本身都制定出了各种法律的、道德的、舆论的规范形式。为了满足男人尤其是在社会上有地位有名望的男人的性渴求,社会允许他以姨太太的方式满足欲望。有唐一代,人们不仅在家庭可以公开拥有三妻四妾,而且还可以在社会上名正言顺地谈情做爱。比如,朝廷在每年新进士放榜以后,就允许这些春风得意者们去一个名叫平康里的妓女聚居之地风流潇洒。朝廷以此为制度,人们以此为荣,当事人以此为幸。那些在平康里风流的才子们常常吟诗作赋地歌颂自己的艳情生活。

唐僖宗乾符二年,郑合敬状元及第后,夜宿平康里,于喜悦之余,吟诗一首云:

春来无处不间行,

楚润相看别有情。
好是五更残酒醒，
时时闻唤状头声。

诗中的楚润就是名叫楚娘、润娘的两个妓女。看来，他那天晚上是与两个妓女同睡一起。他不仅没有什么羞耻之类的感受，反而得意地写诗留念，众人传唱，天下皆知。这就是当时的风气，是十分开放的结果。

二、行为的浪漫性。作为一种男欢女爱的行为，爱情本身就极具浪漫性。有唐一代的爱情行为，呈现出诸多后人难以再现的浪漫情节。

郊寓居汉上，与姑婢通。其婢端丽，善音律。姑贫，鬻婢于连帅。给钱四十一万，宠眄弥厚。郊思慕不已。其婢因寒食来从事家，值郊立于柳荫。马上涟泣，誓若山河。崔生赠之以诗曰：

公子王孙逐后尘，
绿珠垂泪滴罗巾。
侯门一入深如海，
从此萧郎是路人。

或有嫉郊者，写诗于座。帅睹诗，令召崔生。左右莫之测也。及见郊，握手曰：“‘侯门一入深如海，从此萧郎是路人’，便是君作耶？”遂令婢同归。至于帷幌妆匣，悉为增饰之。

这个名叫崔郊的书生与姑婢的行为本来就属于一种少年男女之间的浪漫行为了。后来，姑妈将婢女卖给了当地的长官。这个名叫于頔的大帅为此花了四十一万钱将婢女据为己有，宠爱非

常。可是,由于崔郊的一首诗,他不仅割爱,而且还加倍地为这个婢女置办了嫁妆。这样的行为,后世的人们恐怕是想都不敢想的,其中的浪漫情调,确实使人心悦。

再如:

杜为御史,公务洛阳。时李司徒罢镇闲居,声妓豪华,为当时第一。洛中名士,咸谒见之。李乃大开筵席。当时朝客高流,无不臻赴。以杜持宪,不敢邀至。杜遣座客达意,愿与斯会。李不得已,驰节。方对花独酌,亦已酣畅,闻命遽来。时会中已饮酒。女奴百余人,皆绝艺殊色。杜独坐南行,瞪目注视。引满三卮,问李云:“闻有紫云者,孰是?”李指示之。杜凝睇良久,曰:“名不虚得,宜以见惠。”李俯而笑。诸妓亦皆回首破颜。杜又自饮三爵,朗吟而起曰:

华堂今日绮筵开,
谁唤分司御史来?
忽发狂言惊满座,
两行红粉一时回。

意气闻逸,旁若无人。

杜牧是有唐一代著名的风流才子。他在洛阳担任监察御史时,有一个名叫李愿(或说李绅,又说李回)的大官正罢官闲居在洛阳。在李愿的酒筵上,杜牧不仅当着李愿及众多宾客的面对于李愿的乐妓“瞪目注视”,而且直接开口索要,逗得李愿“俯而笑”,诸妓也“回首破颜”,酒筵上一片欢乐气氛。杜牧还朗声吟诗,“意气闻逸,旁若无人”。

三、生活的和谐性。由于各种合力的作用,唐代人们的婚姻与爱情生活具有和谐性的特点。有些人的爱情生活,成为人们口碑的佳话,甚至在今天看来也是感人至深的。

大诗人元稹于唐德宗贞元十九年第一次结婚,时年二十五岁。妻子韦蕙丛是太子少保韦夏卿的小女儿。当时,元稹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秘书省校书郎。官位既低,薪俸又少,生活相当贫困。可是,韦蕙丛十分贤惠。她虽然是富贵人家的姑娘,却能勤俭持家,体贴丈夫。看到丈夫没有好衣服,她搜遍家中的箱匣为丈夫准备衣裳。丈夫为了应酬必须沽酒待客,家中无钱,她毫不犹豫地拔下头上的金钗首饰给丈夫去当酒。由于俸禄很低,家中的饭菜是粗粝的,甚至时常要用野菜充饥。没有钱买那些好柴火,她就把院中古槐上掉下的枯叶扫起来当柴火烧。面对这样的一位妻子,作丈夫的该是什么心情?令人伤心的是,韦蕙丛与元稹结婚七年后,就过早地逝世了。当时她年仅二十七岁。

元稹后来当了大官,最后竟做了宰相。思前想后,他对妻子韦蕙丛十分眷念,于是写了几首著名的悼亡诗。他在诗中这样表述自己对于妻子的爱情:

昔日戏言身后意,
今朝都到眼前来。
衣裳已施行看尽,
针线犹存未忍开。
尚想旧情怜婢仆,
也曾因梦送钱财。
诚知此恨人人有,
贫贱夫妻百事哀。

为了表达对于已逝的妻子的爱情,他把满腔的深情倾注到以前曾经与妻子共同生活过的婢仆身上。只要妻子在梦中有所叮咛,他醒来后一切照办,从不吝嗇钱财。妻子的衣裳都赠送给了她叮嘱要求赠与的人们了,只有她生前使用过的针线仍然保存着,不

忍心打开,因为那其中凝聚了他们夫妻多少深情啊,这样的情感该是何等地实在,真切!他还说:

洞穴宵冥何所望,
他生缘会更难期。
惟将终夜长开眼,
报答平生未展眉。

这种情感,真是催人泪下!

有唐一代,类似元稹的令人感叹的爱情故事俯拾即是,如大诗人李白、李商隐,大将尉迟敬德等等,都表现出了忠贞不渝的爱情。

唐代的时代风气承六朝余绪。六朝时代乃是一个人性大解放的时代。从爱情方面说,上至宫廷,下至民间,掀起了一种爱情自由的大解放运动。当时人们冲破爱情桎梏、寻找自由爱情的行为曾使得时代之风巨变,社会习俗一新。著名乐府诗《陌上桑》曾描写了一个美丽的平民姑娘罗敷独自到郊外采桑而招蜂引蝶的故事。

秦氏有好女,自名为罗敷。
罗敷喜蚕桑,采桑城南隅。
……
行者见罗敷,下担将髭须。
少年见罗敷,脱帽著帩头。
耕者忘其犁,锄者忘其锄。
归来相怨怒,但坐观罗敷。
使君从南来,五马立踟蹰。

这种妙龄女子的抛头露脸之事,在汉代以前是不大可能出现

的。这只能是六朝风气的表现。她的这种招蜂引蝶的行为,不仅没有受到人们的指责,反而被人们所讴歌。这当然是一种爱情自由的象征。

梁简文帝当然是一个政治上的昏君,但却是一个文学方面的多情才子,为了讴歌自己的美好爱情,他不惜花费精力去描绘熟睡中的妻子:

北窗柳就枕,南檐日西斜。
攀钩落锦帐,插拔举琵琶。
梦笑开娇靥,眠鬓压落花。
簟文生玉腕,香汗浸红纱。
夫婿恒相伴,莫疑是娼家。

无论如何,这是表现了夫妻之间的纯真,和谐之爱。

这样的时代风气当然对于接踵而来的唐代社会产生了影响。

唐代爱情生活的特色与有唐一代皇帝们的提倡关系极为密切而且直接。唐人孙棨曾撰写《北里志》一书,专叙平康里妓女与才子的游狎之事。其序云:

自大中皇帝好儒术,特重科第。故其爱婿郑詹事再掌春闱。上往往微服长安中,逢举子则狎而与之语。时以所闻,质于内庭学士及都尉,皆耸然莫知所自。故进士自此尤盛,旷古无俦。然率多膏粱子弟,平进岁不及三数人。由是仆马豪华,宴游奢侈。以同年俊少者为两街探花使,鼓扇轻浮,仍岁滋甚。自岁初等第,于甲乙春闱,开送天官氏,设春闱宴,然后离居矣。近年延至仲夏。京中饮妓,籍属教坊。凡朝七宴聚,须假请曹署行牒,然后能致于他处。惟新进士设筵,顾吏故便可行牒。追其所赠之资,则倍于常数。诸妓居平康里。举子及

新及第进士。三司幕府,但未通朝籍、未直馆殿者,咸可就诣。如不吝所费,则下车水陆备矣。其中诸妓多能谈吐,颇有知书言话者。自公卿以降,皆以表德呼之。其分别品流,衡尺人物,应对非次,良不可及。信可辍叔孙之朝,致杨乘之惑。

这真是一幅上至皇帝下至平民的游妓图。平康里成了当时公开的游妓之所,皇帝也去,官僚也去,平民也去,至于新及第进士,则甚至由公家出钱,让他们在放榜之后痛痛快快地玩他个三天三晚。试想,这样的浪漫情调怎能不给予社会风气以重大影响?

唐代是我国封建社会国力强盛、社会稳定的一个朝代。贞观之治、开元盛世将我国的社会经济、文化繁荣推上了封建社会发展的高峰。大诗人杜甫曾经自豪地放声歌唱:

忆昔开元全盛日,
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
公私仓廩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
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
男耕女桑不相失。
宫中圣人奏云门,
天下朋友皆胶漆。

.....

在这样的太平盛世中,才有唐代独具特色的爱情生活。它不同于“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路有饥妇人,抱子弃草间”的动乱年代,也不同于“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的高压禁欲时期。社会稳

定,经济繁荣,人人丰衣足食,个个安居乐业。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中,孕育着开放的、浪漫的、和谐的唐代爱情生活情调,是由来有自,毫不足怪的。

有唐一代是我们值得研究的封建朝代,了解这一时代人们的社会生活,有利于我们更好地总结历史。真实、全面地了解唐代人们的爱情生活,对于我们研究中国古代的爱情、婚姻关系,了解妇女社会的、政治的、经济的乃至文化的地位等等,都是颇有意义的。

本书具有以下三个特点:

一、真实性。本书所引人物、事实均以历史记载为据。历史记载本身有疑义及争论者,则经过作者考证以择取其中一种记载为据。虽有历史记载但属于小说者流,如传奇故事等则一概不取。

二、通俗性。本书为文学性通俗读物,不是学术著作,因此,行文强调故事性、趣味性,在不违背历史真实的基础上,作者进行了一些细节的艺术描述。凡引用诗文等均通过不同方式进行通俗诠释。总之,力求最大可能地适应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人们阅读。

三、完整性。本书力求全面真实地展现有唐一代人们的爱情生活,上至宫廷,下至山野,官僚士子,嫡妻爱妾,良妇歌妓,老叟童稚,各阶层各类型,凡是有爱情存在的地方,本书都力求作出全面的完整的介绍,以使读者能从中比较完整地了解有唐一代人们或悲或喜、或怨或怒、或怪或奇的爱情生活全貌。

作为仅有的一本专门介绍唐代爱情生活的趣味读物,作者衷心地希望本书能予人们以精神的文化的某种启迪和收益。如达此目的,则作者不胜欣慰了。

作 者

2001年11月于长沙石佳冲一号

麓山枫树村

目 录

前 言	(1)
一、 庶民爱情生活	(1)
二、 士子爱情生活	(33)
三、 歌女爱情生活	(73)
四、 官僚爱情生活	(130)
五、 宫廷爱情生活	(188)
附录：中国古代爱情史话(述略)	(229)

一、庶民爱情生活

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只有广大的人民,才是真正创造世界、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因此,真正的历史应该是人民的历史。但是,迄今为止的历史却只是而且必然地只能是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的历史。这主要是因为,他们是统治者,他们掌握着历史的记录权,广大人民的历史作用和历史地位被他们抹煞了。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我们要研究和介绍唐代庶民的爱情生活,就没有或极少有直接的原始的材料可供参考,而只能从文人的诗文集和笔记小说中搜集零碎的、片面的材料予以整理,以求能够给予人们以一种完整的生活面貌。

一个人的生理发育,在三岁以前,当然只能是在母亲的怀抱中长大,学会讲话、走路等等,他的生活圈子当然仅仅限于与父母、兄弟姐妹等接触。三岁以后,他就可以到自己的户外去活动,并进入社会即儿童世界。这样,他就有了交流。这种交流当然是有男有女的,但却是两小无猜的,他们根本不懂得什么男女情爱之类。大诗人李白曾经讴歌过这种两小无猜的童趣生活:

妾发初覆额,折花门前剧。
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
同居长千里,两小无嫌猜。

我还是个小姑娘,头发刚刚能遮住额头的时候,正在大门口玩折花的游戏。你骑着竹马来了,和我一起玩耍。我们两个人绕着井上的栏杆互相追逐,互相投掷青梅。我们同住在长干里,小小年纪没有什么猜疑和顾忌。那时的生活真是丰富多彩充满着童趣啊!

从“妾发初覆额”一诗可以看出,这时的小男小女大约在六岁左右。因为,在唐代,一个八岁的姑娘就比较懂得羞耻,知道男女有别了。所以,一个八岁的姑娘就已经知道爱美,并且能够学着大人的模样,对照着镜子梳妆打扮了。大诗人李商隐曾经这样描绘过一个姑娘的成长:

八岁偷照镜,长眉已能画。

十岁去踏青,芙蓉作裙衩。

十二学弹筝,银甲不曾卸。

这个小姑娘刚刚八岁,就已经知道爱美,偷偷摸摸地对着镜子照着自己的模样。她那么聪明,已经学会了像大人那样地描画长长的眉毛了。唐代以画长眉为美,所谓“不把双眉斗画长”,就是从反面说明这一种爱美的风气。十岁那年春天,她出去郊游,穿着像荷花一样的长裙。踏青是当时的一种风俗和节日。当时广大的青年男女都喜欢郊游,上至皇帝国戚,下至平民百姓都纷纷来到郊外。当然啰,十岁的小姑娘也随着大人们一起到郊外来来了。十二岁的时候,她已经学会了弹一种名叫筝的乐器。她是那样地刻苦用功,套在手指上拨弦用的银甲从来没有卸下过。她正在为出嫁作准备呢!

大体说来,姑娘们从小必须学会采桑、织布、做饭、洗衣,还要学会一两种乐器,学会唱歌等等。这些都是必修课,为将来做人妻而做准备。这种风俗习惯古已有之。

东汉末年,有一首著名的《孔雀东南飞》诗。诗中描写女主人公刘兰芝时就写道:

十三能织素,十四学裁衣。
十五弹箜篌,十六颂诗书。

相传产生于北朝的《木兰辞》一诗中,描写花木兰时也写道:

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

可见,即使花木兰这样的将门之女,尽管武艺高强,但仍然必须学会织布之类的女工活。

到了唐代,姑娘必须在小时候就学会将来为人妻的技艺,习俗相沿如故。

中国古代以十四岁为姑娘的性成熟时期,就是说,满了十四岁的姑娘就可以出嫁结婚了。这时候,做父母的就必须给女儿一个她已性成熟、可以出嫁结婚的标志,这种标志就表现在头发上。原来,在古代,凡是未满十四岁因而未成熟的姑娘总是把头发扎成两个小辫,称为“总角”。凡是留着“总角”的姑娘,不管身材如何高大,发育得如何丰满,是绝对不准谈情说爱的。满了十四岁,姑娘们就把头发在脑后挽成一个“髻”,然后用一根金的、银的、玉的甚至是竹制的“簪”将头发别起来。这种髻上插簪的姑娘发型就称为“笄”。姑娘们年满十四岁后举行这种发型改变的活动或仪式就称为“插笄”。凡是插笄的姑娘们便可以出嫁了。于是,媒人或男青年们便接踵而至。

大诗人李白在描述前文所举那个青梅竹马的小姑娘时曾写到姑娘们的这种变化:

十四为君妇，羞颜未曾开。
低头向暗壁，千唤不一回。

这个小姑娘刚满十四岁时就出嫁了。她还童稚未脱，因而对于结婚感到害羞。每当丈夫喊她的时候，她都低着头，望着那暗阴里的墙壁，含羞答答，丈夫喊了她许多遍，她都不应声呢！

既然到了十四岁便可出嫁，所以父母们便在这个年龄将女儿们嫁出去。姑娘们呢，也以这个年龄出嫁为幸事，而自豪，自以为找到了归宿。如果由于种种原因到了十四岁仍未出嫁，那末姑娘们就会觉得伤心了。

李商隐在上文所举那首诗中，叙述了这个可怜的姑娘十四岁以后的遭遇：

十四藏六亲，悬知犹未嫁。
十五泣春风，背面秋千下。

由于十四岁已经成熟，已经到了出嫁的年龄，因此，姑娘便感到害羞，每天躲藏在深闺里，连最亲近的男性亲属也要回避。可是，她已猜想到父母还没有将她出嫁的打算，因此，一颗心儿高悬着，不知道父母亲为什么要这样做。到了十五岁，她还是一个未嫁的姑娘而呆在娘家，这时她就非常伤心。在春风徐徐，万物生机勃勃的日子里，一个人避开着女伴们，躲在秋千下偷偷地哭泣。

可知，到了十五岁还未出嫁，在唐代已经是一个使当时的姑娘们忧心的事了。

由于一般说来十四岁必须出嫁，所以姑娘们到了十二三岁便开始为未来的家庭尤其是丈夫而揪心。当时，男女青年之间非常隔阂，尤其是姑娘们，到了十二三岁时候便几乎与外界绝了缘，所以她的婚姻大事全凭父母和媒人们作主。不到做新娘之时，姑娘

们不知道丈夫究竟是个什么模样,是一种什么性格等等,这就给姑娘们带来了深深的忧虑。未来的丈夫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他能给我带来幸福吗?这样的忧虑无法排除,便激发着姑娘们去偷偷地向神明祈祷。有唐一代,姑娘们最流行的祈祷形式是拜新月。著名诗人李端曾经描述过这种祈祷形式:

开窗见新月,便即下阶拜。
细语人不闻,北风吹裙带。

在一个寂静无人的晚上,姑娘推开窗帘,望见窗外一轮新月。于是,她婀娜地走下台阶,来到庭中,对着月亮跪拜,一边口中念念有词。她在祈祷什么呢?外人是听不到的,只能看到那寒冷的北风吹起了她的裙带。

一个妙龄的未婚少女,这种“细语人不闻”的祈祷,除了对于爱情幸福的追求以外还能是什么呢?

相对说来,有唐一代的青年男女在恋爱婚姻上还是相对自由的。男女青年的相识也并非十分严格地规定在婚后,在婚前她们也可以有某种现代意义上的恋爱。前述李白诗《长干行》中少男少女青梅竹马的故事就是明例。中唐大诗人白居易也谈到这一点。他在《井底引银瓶》这首乐府诗中描述了一对青年自由恋爱的经过:

忆昔在家为女时,
人言举动有殊姿。
婵娟两鬓秋蝉翼,
宛转双蛾远山色。
笑随戏伴后园中,
此时与君未相识。

妾弄青梅凭短墙，
君骑白马傍垂杨。
墙头马上遥相望，
一见知君即断肠。
知君断肠共君语，
君指南山松柏树。
感君松柏化为心，
暗合双鬟逐君去。

这位姑娘与丈夫的感情发展颇有点今天自由恋爱的意味。他们两人本来是不相识的。只是一个偶然的机，两人墙头马上地相识了。于是两人便暗地里来往，信誓旦旦。终于，姑娘跟着青年跑了，而且指松柏为誓，结成了夫妻。这里当然没有媒妁之言，父母之命。

白居易诗中描述的男女恋爱故事还有点含蓄夸奇的意味，还不是十分公开浪漫。另一位著名诗人刘禹锡曾经在今天湖南常德一带担任地方官。他深入民间，了解到当地的风俗习惯，知道这个地方的男女青年恋爱又别是一番风味。他曾经满怀赞叹之情，歌唱这种男女之间自由淳朴的爱情。

杨柳青青江水平，
闻郎岸上踏歌声。
东边日出西边雨，
道是无晴却有晴。

春风荡漾，岸柳青青。一位生机勃勃的如花少女坐在船头，静静地等待着那位意中的郎君前来相会。远远地她就知道郎君来了，因为她听到了他一边踏着脚步和着歌声的节拍，一边唱着愉悦